

丁奎敏,陈海霞,马建霞. 苏南地区家庭农场发展的实例分析与对策建议[J]. 江苏农业科学,2015,43(12):567-570.

doi:10.15889/j.issn.1002-1302.2015.12.171

苏南地区家庭农场发展的实例分析与对策建议

丁奎敏¹, 陈海霞², 马建霞³

(1. 江苏省农业科学院离退休处, 江苏南京 210014; 2. 江苏省农业科学院农业经济与信息研究所, 江苏南京 210014;

3. 江苏省苏科农化有限责任公司, 江苏南京 210014)

摘要:梳理了家庭农场的概念,分析了江苏省苏南地区联合型、设施租赁型、雇工型、循环型和粮油型5种类型的家庭农场在科技和政策方面的发展需求,并根据分析结果提出相应的对策建议:家庭农场的扶持政策必须先界定范围和规模,建立工商资本下乡从事农业生产的准入制度,防止工商资本下乡圈地从事其他行业或以家庭农场的名义骗取农业补贴,让国家有关的优惠政策真正惠及真正需要补贴的经营主体;同时,发展家庭农场必须建立土地规范流转的新机制,建立家庭农场发展的保障体系,完善社会化服务体系,推广政府建设生产设施移交给农民经营的新模式。

关键词:苏南地区;家庭农场;实例分析;发展对策

中图分类号: F324.1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2-1302(2015)12-0567-03

在工业化、城镇化快速推进的背景下,随着大量农村劳动力持续向外转移,一些地方开始出现农忙季节缺人手、务农劳动力老龄化和农业兼业化副业化的现象^[1-3]。一家一户的家庭分散经营在农业生产中的经营效率正在降低;随着人口总量增加、城镇人口比重上升、居民消费水平提高、农产品工业用途拓展,工商资本大规模占用农地,我国农产品需求持续刚性增长,农业当前的发展形势要求现有农业经营主体进一步创新和优化,承担提高农业经营效率、保障农产品供给的重任。

十八大报告提出,“发展多种形式规模经营,构建集约化、专业化、组织化、社会化相结合的新型农业经营体系”。2013年中央一号文件中提出“按照规模化、专业化、标准化发展要求,引导农户采用先进适用技术和现代生产要素,加快转变农业生产经营方式。创造良好的政策和法律环境,采取奖励补助等多种办法,扶持联户经营、专业大户、家庭农场。”说明家庭经营现在是、将来也是我国农业最基本的经营形式并将在新型的农业经营体系中发挥重要作用。家庭农场作为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在保障农户生产经营的主体地位,提高集约经营水平、保障粮食安全及重要农产品供给等方面均有重要作用,对家庭农场的扶持必要而且迫切。

家庭农场发展的前提条件是土地流转,而土地作为农民收入的主要来源,只有非农就业的收入高于农业经营,农民才有出让土地的意愿。江苏省尤其是苏南地区非农就业多,非农收入高,城镇化比率高,农民务农积极性低,土地流转意愿较高,具备发展家庭农场的条件。目前,家庭农场在江苏大量

涌现,在粮食生产上,经营规模在6.7~20 hm²的超过5 000家。2012年苏南土地已流转4×10⁵ hm²,占家庭承包耕地面积的60%以上,土地集中到专业从事粮食种植的家庭的现象也快速涌现。2013年3月28日,李克强总理曾到江苏省常熟市田娘农场考察家庭农场的发展情况。在苏南探索家庭农场的发展对江苏省具有重要的参考意义。

我国现有农业经营主体是以家庭承包经营为基础发展起来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在农业的发展中起了重要的作用,却也存在分散经营、资源浪费、效率低下的弊端^[4-5]。近年来农户家庭规模化养殖出现各种安全问题,都是缺技术、不规范造成的。家庭农场与农业企业相比,其管理水平、品牌经营处于下风。农业类企业,有技术,也有人力资本与品牌意识,经营相对规范。而单纯的农户一旦从事规模经营,如果管理培训和技术服务跟不上,容易出现大的食品安全问题和经营亏损。家庭农场发展中亟待解决的问题是如何提供相应的科技服务、社会化服务及一系列的扶持政策^[6-7]。

针对以上问题,笔者借鉴国内外家庭农场经营的成功经验,选取苏南地区家庭农场经营的典型实例,研究新的农业经营体系下,苏南地区家庭农场在形成和发展之初面临的技术和政策问题,并提出相应对策,为苏南地区乃至江苏省家庭农场的发展提供建议和参考。

1 家庭农场的概念

要分析家庭农场发展的科技与政策需求,首先要搞清楚什么是家庭农场。尽管中央提及并把“家庭农场”作为现阶段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但如何定义还没有统一的认识。这就导致有的种植大户已在尝试这一经营模式,却不知道自己就是家庭农场的雏形;有的农场不以家庭成员为组成,或不从事农业生产经营,却自称家庭农场;有的人将家庭农场主与地主相提并论,担心引发土地兼并;有的人错误地将家庭农场与“休闲农业”混为一谈。对家庭农场的含糊定义,影响到如何界定、如何扶持、如何引入登记制度等一系列问题。

文献中对家庭农场的定义是:家庭农场是指家庭成员为

收稿日期:2015-07-08

基金项目:江苏省农业科技自主创新资金[编号:CX(13)5061];江苏省社会科学研究(青年精品、文化精品)课题(编号:13SQ-002)。

作者简介:丁奎敏(1976—),女,江苏扬州人,硕士,助理研究员,主要从事农业经济与科技发展研究。E-mail:393374189@qq.com。

通信作者:陈海霞,硕士,副研究员。E-mail:chenhaixia4020@163.com。

主要劳动力,从事农业规模化、集约化、商品化生产经营,并以农业收入为家庭主要收入来源的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是家庭经营与规模化经营的结合体。2013年,农业部明确的家庭农场概念有4个特征:第一是农业户籍,第二是适度规模,第三以家庭成员为主,第四主要收入来自农业。本研究中的家庭农场以农业部给出的定义为准。

2 苏南地区家庭农场发展需求的实例分析

根据江苏省已出台文件的标准,2014年,全省达到省级示范家庭农场标准的家庭农场共111家,苏南地区拥有36家,分别为南京市9家、苏州市9家、无锡市7家、常州市4家、镇江市7家;2015年江苏省省级示范家庭农场已达到306家,其中苏南地区拥有103家,分别为南京30家、镇江21家、苏州8家、无锡14家、常州30家。本研究调研了南京市栖霞区周诚蔬菜种植家庭农场、江宁区晟鲜果蔬家庭农场、六合兄弟家庭农场和玉林家庭农场。

2.1 联合型家庭农场

联合型家庭农场的典型实例代表是常熟市田娘农场。田娘农场位于常熟市古里镇,它并不是一个单纯的家庭农场,而是一家以生态农业和循环经济为支柱的环保科技型农业龙头企业,经过10多年的发展,田娘农场率先形成“公司+若干家庭农场”的新型合作发展模式,实现了农户由分散经营向适度规模经营转变、由非法人型向法人型转变,通过国家级优质稻米标准化示范基地的验收,是家庭农场的升级版。

田娘农场组建了米业专业合作社、农机专业合作社,对加入合作经营的家庭农场开展教育培训,提供产前、产中、产后服务,实现统一品种、统一生产标准、统一品牌营销。采取规模化种植、机械化耕作、集约化经营、品牌化销售模式,引进优质品种,按照无公害、绿色、有机标准进行种植管理。

从2006年起,田娘农场成立了米业专业合作社,通过土地入股的方式吸引了2500多农户加盟,涉地面积453.3 hm²,其中86.7 hm²通过无公害认证,333.3 hm²通过绿色食品认证,33.3 hm²通过有机食品认证,“田娘大米”被评为江苏名牌农产品。同时,田娘农场注重培育现代流通方式和新型流通业态,大力发展农产品网上交易、连锁分销和农民网店,在苏州地区开设10多家优质农产品直供网点,田娘系列产品已进驻常客隆等多家大型超市,成为地产优质农产品的典范。

在田娘模式发展的过程中,遭遇两大问题:首先是土地的确权,只有明确农民对土地的所有权,他们才会愿意把土地长期流转出去,把土地交给会种地和愿意种地的人;融资难是家庭农场发展过程中另一个难题。靠土地吃饭的农民天然就缺少资产抵押物,银行对这方面的贷款支持力度又较小。

2.2 设施租赁型家庭农场

以苏州新埂村某家庭农场为例。该农场位于苏州市相城区望亭镇新埂村,经营者是来自安徽的三十多岁的农民夫妻,农场共3名家庭成员,另一位是男方的母亲,该农场1年的纯收入有16万元,也就是说这个经营蔬菜种植的三口之家每年的收入达到16万元,这比在城市里打工要来的合算和轻松。

该农场共经营了40个钢架大棚,大棚规格为6 m × 40 m,照此可以算出这个家庭农场的经营规模约1 hm²,由于

设施蔬菜是劳动密集型产业,该农场到农忙旺季的时候必须雇工才能经营下去。农场的钢架大棚如果是自己建,每个大棚的成本是4500元,那么40个大棚就是18万元,折旧期是3年,大棚建好后,种植过程中的地租、机械、种苗、肥料、植保等费用1年约10万元,就是说如果这个农场是自建自营的话,第一年的成本就要28万元,这个投资并不是每个普通农户都能承受得起的。

该农场的钢架大棚的经营模式属于租赁,政府建好后租给经营者,租金为每棚每年1200元。虽然这个家庭农场主要生产设施不是自建,经营者也不是当地人,农忙的时候还要雇工,但这个家庭农场符合农业部明确的4个特征,是标准的家庭农场。

2.3 雇工型家庭农场

南京市栖霞区周诚蔬菜种植家庭农场位于南京市栖霞区八卦洲,2015年被评为省级示范家庭农场,是种养结合型家庭农场,主要种植葡萄,同时在葡萄园里养鸡和套种蔬菜。该家庭农场的规模是4.3 hm²,土地流转成本为15000元/hm²,设施蔬菜是劳动密集型产业,为了保证蔬菜质量,不使用除草剂,该农场在蔬菜上的用工项目主要是拔草,平时雇工成本约80~100元/d,农忙时雇工成本为15~20元/h。

周诚蔬菜种植家庭农场产品的销售主要由周诚负责,其父则负责生产,该农场从生产到销售都较好地应用了农业技术。首先葡萄品种来自南京农业大学园艺学院,技术长期得到南京农业大学园艺学院陶建敏教授的指导;蔬菜品种和技术主要来自南京市蔬菜科学研究所。农场生产上不使用化肥和除草剂,肥料主要来自南京市蔬菜科学研究所和某有机肥厂生产的有机肥,农药使用农业技术部门和街道提供的正规农药。农场有自己的产品质量检测室,并接受农业主管部门的定期抽查。主要销售渠道是直销店,基地已经在南京市建立了位于瑞金路等地的4家直销店,直销店会员626家,直销店接受订单后产品直接从基地送到客户家中,同时基地也有自己的销售网站和淘宝店、微店等电子销售渠道。

根据家庭农场经营的实践经验,周诚认为农场对科技的需求首先是有更多受市场欢迎的畅销品种,其次是希望有可以在设施内使用的小型农具,减少用工量,节省成本。

2.4 循环型家庭农场

六合兄弟家庭农场位于南京市六合区竹镇镇,由兄弟3人经营,是个综合性的家庭农场,农场有8 hm²水产养殖、1000羽散养鸡、部分生猪养殖和苗木果蔬5 hm²,种植种类主要是苗木类的红枫、樱花和紫薇,果树有葡萄和桃子,蔬菜主要是时令蔬菜。

该农场是调研的农场中唯一一个成本和效益持平的农场,该农场由于缺乏技术指导,从浙江湖州引进的第一批黄颡鱼鱼苗由于引进时六合气温较低而发生病害,损失惨重,后改为养殖当地的主要品种。黄颡鱼价格较高,养殖效益较好,但是当地养得较多的是四大家鱼,因为养殖较多,养殖时间长,技术也相对成熟,效益比黄颡鱼低。农场养猪效益不好是因为这几年粮食价格走高,增加了饲料的成本,而生猪价格却不稳定。农场蔬菜种植使用有机肥,减少农药的使用,提高了蔬菜的品质,但产品卖相不如市场上的普通蔬菜,缺乏相关的产品认证和品牌,造成蔬菜虽然成本高质量好却找不到好的销

路。据经营者的体会,要想提高蔬菜的质量,同时又尽量降低成本,最好是进行设施大棚生产,但设施大棚投资大,不是一般农户所能承受的。

该家庭农场另一个发展瓶颈是设施用地紧张,根据现在的土地政策,耕地不能建任何设施,规模较大的农场无法建相应规模的设施用房,也影响了农场的发展。

2.5 粮油型家庭农场

玉林家庭农场位于南京市六合区竹镇镇,是粮食型家庭农场,农场主要依靠4个家庭劳动力,农忙时雇佣2~4人帮忙,种植22 hm²水稻和小麦,水稻水直播17 hm²,旱直播5 hm²。农场的种子由当地的农科站提供,2.4元/kg,国家补贴1.0元/kg,农场购买只需1.4元/kg;机插秧(含秧苗)费用3000~3500元/hm²,植保费用3000元/hm²,肥料成本2250元/hm²,收割费用1050元/hm²,土地流转费用按照3375 kg/hm² 粳稻计算。

目前,农场发展存在的技术难题是得不到及时有效的技术指导。农业院校的高级专家做不到驻村驻点随时提供技术指导,而农科站的技术人员虽然能随叫随到给予技术指导,但是农科站的技术人员技术有限,某些方面甚至不如有经验的种植大户,偶有误诊某些病害,给家庭农场造成损失。农场经营者反映,希望能得到及时有效的技术指导,目前的困难就是愿意出费用却找不到这样的技术指导者。

3 苏南地区家庭农场的发展政策建议

3.1 家庭农场的扶持政策必须先界定范围和规模

在2013年中央一号文件的春风里,家庭农场迎来了发展的最好时机,各种工商资本开始投资农业,国家和地方的补贴力度也随之增大。这对家庭农场的发展是机遇,也是挑战。首先,补贴政策扶持家庭农场要搞清楚“哪些是家庭农场”,家庭农场是以家庭成员为主要劳动力的,可以适当雇工,但是不能以雇工为主。家庭农场的经营范围也必须同时界定清楚,建立工商资本下乡从事农业生产的准入制度,防止工商资本下乡圈地从事其他行业,或以家庭农场的名义骗取农业补贴。

规模适度是家庭农场的的一个重要特征,因为只有规模适度了才能做到以家庭成员为主的经营,才不至于影响土地生产效率。例如句容市天王镇某农场,在长期雇工的情况下还计划扩大规模,这种家庭成员的劳动力无法满足经营需要的时候就要避免盲目扩大经营规模。目前,有很多学者已经开始研究家庭农场的适度规模到底是多少,这一命题目前并没有标准答案,因为这个问题牵涉到很多方面,如不同的地域现代化和机械化程度不一样,不同的行业需要的投资成本和劳动量也不一样,但能以家庭成员为主经营应该算做一个标准。对于不符合条件的农场并不是不予发展,类别不同的农场应该分清,让国家的有关政策真正惠及应该得到这个实惠的人。

3.2 发展家庭农场必须建立土地规范流转的新机制

土地流转是家庭农场发展的前提和基础,土地流转必须坚持自愿的原则,因为家庭农场作为新型的农业经营主体,并不是要完全取代家庭经营,而是这种传统经营模式的创新和补充,所以土地流转和家庭农场建立必须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在有条件的地区,比如苏南等经济发达地区,非农就业机

会多,土地流转意愿较强,可以适度发展家庭农场。

发展家庭农场必须建立土地规范流转的新机制,鼓励土地向家庭农场流转。借鉴上海松江等地的先进经验,充分发挥村委会等基层组织在土地流转中的桥梁作用,建立依托基层组织推进土地流转的新机制,将农民手中分散的耕地流转到家庭农场,提高家庭农场经营规模。建立起农村承包土地确权登记制度,进一步明晰农民土地承包经营权,为推进土地流转奠定坚实的制度基础。通过确权,明晰权益分配主体,赋予家庭农场主较为长期稳定的承包经营期限,使经营者能实现长远投资的预期。政府土地主管部门要理清农民土地状况,明晰农用地使用权,对土地使用者的各项权利与义务予以明确规定。同时做好登记和颁证工作,做到产权明晰。土地流转后,还要促进土地流出农民就地转移。一方面能保障农村的稳定,同时为家庭农场主长时间租种土地提供保障。

3.3 家庭农场的发展需要完善的社会化服务体系

通过合作社、农业协会等组织建立一体化农业服务体系,从农业生产、植保、防疫、技术推广、经营管理等环节为家庭农场提供完善的社会化服务。农民专业合作社作为农民自发组织的机构,自从产生后就表现出强劲的生命力。家庭农场不同于一家一户的生产,它的生产方式是集约化的,产品是商业化的,这就需要相应的技术和市场。如苏州新埂农场经营者的父亲就是蔬菜生产的技术员,如果家庭农场中有这样的能人,就可以为家庭农场经营者省下一笔不小的技术指导费,同时,还能利用规模效应,为同系列的家庭农场打开市场和打造品牌,最大限度地提升农产品的效益,为家庭农场经营者提供更多的利润。

建议加强农业合作组织的建设,积极建立各种农业协会、家庭农场联合组织等,以组织化的形式对接政府、市场,以较好地表达公共品供给的需求偏好。合作组织也可以在生产资料的供应、农业的机械化作业、农产品的储运与销售等环节提供帮助,维护农民的利益,同时防止资本对农民的过度盘剥。

合作社、农业协会等组织不仅可以作为技术推广中介,还可以作为信息传播中介,通过合作社把从事种植和养殖的家庭农场联系起来,实现种养结合、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等循环型生产。

3.4 建立家庭农场发展的保障体系

与普通农户不同,家庭农场几乎把这个家庭的资金都投入到农场的生产经营中,一旦遇到自然灾害,对家庭农场的打击是毁灭性的,因此,家庭农场特别需要农业保险的支持。苏州新埂某家庭农场曾在冬天遇到大雪,造成钢架大棚损毁,损失较大。如果这个损失由经营者承担的话,那么当年的效益可能就受到很大的影响。幸运的是,村里在把设施租给农户的同时为钢架大棚买了农业保险,风雪过后,有人帮助修缮,为经营者解决了很大的问题。这也说明了家庭农场的规模比一家一户大,承受的风险也比较大,为了保障家庭农场顺利发展,农业保险业应该配套到位。发展家庭农场必须充分发挥农业保险的作用,理顺农业保险发展的体制机制,政府可从起付点、赔付标准、赔付内容等方面制定相应的规定,同时制定鼓励家庭农场参加农业保险的优惠政策。

加强对家庭农场的补贴。在资金扶持上,对种粮农民直接补贴、良种补贴、农机补贴等农业补贴应向家庭农场倾斜;

段禄峰. 西部地区农业现代化的发展路径——基于城乡二元经济结构视角[J]. 江苏农业科学, 2015, 43(12): 570-574.
doi:10.15889/j.issn.1002-1302.2015.12.172

西部地区农业现代化的发展路径 ——基于城乡二元经济结构视角

段禄峰

(西安邮电大学产业经济研究所, 陕西西安 710061)

摘要:城镇与乡村作为一种非均质的地域经济空间,是人类赖以生存、活动和发展的地域实体。西部地区城乡二元经济结构矛盾突出,成为解决“三农”问题、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阻碍。通过改造传统农业,发展特色农业,加强公共物品供给、乡村工业化和乡村城镇化等发展路径,破解城乡二元结构,推进西部农业现代化发展。

关键词:西部地区;二元经济结构;农业现代化;发展路径

中图分类号: F327 **文献标志码:** A **文章编号:** 1002-1302(2015)12-0570-05

城镇与乡村作为一种非均质的地域经济空间,是人类赖以生存、活动和发展的地域实体。发展中国家初期发展阶段普遍存在2个劳动生产率差异显著的部门,一个是以农业为代表的传统部门,劳动生产率低;另一个是以工业为代表的现代部门,劳动生产率相对较高^[1]。任何发展中国家的工业化进程都会不同程度导致国民经济的二元性,即城乡二元经济结构^[2]。城乡二元经济是发展中国家初级发展阶段的一种典型经济特征,是从传统农业社会走向现代工业社会的过

收稿日期:2014-12-31

基金项目:国家社会科学基金(编号:14BJL124);陕西省软科学基金(编号:2014KRM06);陕西省西安市社会科学基金(编号:14J30);陕西省西安市软科学基金(编号:SF1415-1)。

作者简介:段禄峰(1974—),男,山东枣庄人,博士,副教授,硕士生导师,研究方向为城乡规划与区域经济管理。E-mail:duanlf999@126.com。

对土地向家庭农场流转的给予一定补贴;对规范的家庭农场给予一定的财政补贴。在税收政策上,对新注册登记的家庭农场进行税收减免,对农场自产自销的农副产品给予税收优惠。在基础设施建设上,农业、水利、国土、农技等部门应围绕家庭农场发展需要,优先安排重点项目,保障家庭农场发展有一个较好的基础。

3.5 政府建设生产设施移交农民经营是解决家庭农场资金问题的一个新模式

资金短缺问题是家庭农场面临的另一个重要难题。发展粮油等常规大田农业生产,家庭现金流一般可以满足资金需求,不需要外部资金,但这类项目效益较低,而设施种植、设施养殖等效益较好的项目投资也较大,这时就需要解决家庭农场资金来源的问题。

农业是一个弱势产业,投资大、回报慢、有风险,例如,蔬菜种植的基础设施(钢架大棚、喷滴灌等)投资就比较大,这个问题在苏州新埭某家庭农场的成本概算中得到证实。该家庭农场位于苏州市郊,它生产的蔬菜是直接供应给苏州的,虽然年效益还可以,但蔬菜种植比较辛苦,当地人不一定愿意做这个事,外地农民过来承包土地的却在投资能力上受到限制。

渡形态,是社会生产方式和相关制度相互作用的必然结果^[3]。第1次产业革命后,城乡关系成为发展经济学最为重要的研究对象之一。托达罗的人口流动模型最早解释了发展中国家城乡二元结构现象^[4];主要的二元结构理论还有刘易斯的二元经济论^[5-6]、费景汉-拉尼斯二元经济、乔根森二元结构模型、哈里斯-托达罗模型、缪尔达尔的地理二元结构理论^[7]。鲍泰罗在《城市论——论城市伟大之原因》中特别研究了农业生产与城市发展的关系^[8]。杜能在《孤立国同农业和国民经济的关系》一书中,研究了农业区位论,阐述了城乡互动发展空间模式^[9]。改革开放后,我国经济在快速发展的同时,城乡差距却在不断拉大,二元经济结构呈现出明显的“刚性”和“超稳态”特征。国内学者从不同角度分析了二元经济结构的成因,提出推动新农村建设、农业现代化发展,实现城乡一体化等相关措施来破解二元经济结构。

实现全民共享改革开放成果的难点和重点在农村和西

如果政府可以把基础设施做好,租给愿意种地的和会种地的人,不管经营者是不是本地农户,只要能解决农村老龄化、农业兼业化的问题,提高土地的生产效率,保障农产品安全,那么就达到了建设家庭农场的目标。

参考文献:

- [1] 赵培华. 河南省城镇化与粮食生产关系实证研究[J]. 江苏农业科学, 2014, 42(5): 374-376.
- [2] 陈海霞, 王新迎, 刘华周. 江苏省粮食生产型家庭农场适度规模的测算[J]. 江苏农业学报, 2014, 30(6): 1506-1511.
- [3] 邵沛沛. 城镇化进程中区域发展研究——基于南京市李姚村农业产业的调查分析[J]. 江苏农业科学, 2011, 39(5): 568-570.
- [4] 苏映雪. 我国农村土地产权变迁的路径探析[J]. 全国商情, 2014(39): 85-86.
- [5] 吴晓艳, 窦勇. 家庭农场在构建新型农业经营体系中的作用[J]. 人民论坛: 中旬刊, 2015(2): 92-94.
- [6] 邱光, 陆凡. 家庭农场发展过程中的重大问题及解决对策思考[J]. 江苏农业科学, 2015, 43(2): 440-442.
- [7] 黄弘. 家庭农场: 认识误区、发展难点与政策选择[J]. 福建农林大学学报: 哲学社会科学版, 2015, 18(1): 23-27.